

# 山东省长岛中学防欺凌安全管理制度

为进一步遏制校园欺凌事件发生，严厉打击校园暴力，保证在校学生有一个文明、和谐、健康的学习环境，提高认识。确保师生生命安全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制度。

1、建立以校长为组长的校园欺凌专项治理行动工作领导小组。

2、定期召开法治教育领导小组会议，研究部署法治教育工作。

3、每学期认真制订法治教育工作计划。

4、聘请法治副校长到校向全体师生作法治讲座，每学期一次。

5、抓好班队会、升旗仪式、思品课、宣传板报等一切教育阵地，加强对师生的法治教育工作。

6、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教育法律、法规。要求教师加强师德修养，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，不得歧视、侮辱、殴打、体罚、或变相体罚学生。

7、办好家长学校，加强对家长学校的法治宣传，配合学校共同抓好育人工作。

8、积极开展社区教育、观看法治教育电影，采用多种形式搞好学校法治教育。

9、每学期认真做好法治教育工作总结，不断改进法治教育

工作。

10、做好法治教育工作考核，评选法治教育先进工作者，给予表彰、鼓励。

